

证券代码：300523

证券简称：辰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7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的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卢远瞩先生、尹月女士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已届满，任职到期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卢远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尹月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卢远瞩先生、尹月女士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

卢远瞩先生、尹月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独立公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运用自身专业能力为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卢远瞩先生、尹月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尹训东先生和马秀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尹训东先生将出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马秀梅女士将出任公司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马秀梅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尹训东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次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